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国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06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
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所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国药股份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药股份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

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国药股份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2024年所涉关联交易数额、关联方情况、定价依据和政策以及关联交易的必要性进行了审议，并对预测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单独公告，公告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4-006】。

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年7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增加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告内容详见2024年6月2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临2024-022】）。

经确认，公司2024年度实际发生采购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额为62.08亿元，未超过预计的89.14亿元；公司2024年度实际发生的销售和提供劳务关联交易额为53.17亿元，未超过预计的

65.84亿元。

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与非关联交易价格一致，以政府定价政策为依据，并结合公司销售价格体系和各关联方销售数据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见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65,653.31	319,414.76	公司在开展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依据市场及业务需求，按照可能发生的金额进行评估测算，实际发生额根据市场情况及双方业务情况确定，致使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49,211.85	91,533.82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4,480.23	40,572.59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716.88	17,774.19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19,687.64	19,163.89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8,476.73	17,182.93	
	重庆西南药业销售有限公司	11,366.34	0.00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8,972.63	6,407.99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关联方	39,112.11	34,838.70	
	中国医药集团内其他关联方（注）	104,537.43	71,249.72	
	小计	887,215.15	618,138.5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	中国医药集团内其他关联方	4,211.28	2,650.80	公司在开展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劳务				时，依据市场及业务需求，按照可能发生的金额进行评估测算，实际发生额根据市场情况及双方业务情况确定，致使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小计	4,211.28	2,650.80	
向关联人 销售产品、 商品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1,090.12	27,562.94	公司在开展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依据市场及业务需求，按照可能发生的金额进行评估测算，实际发生额根据市场情况及双方业务情况确定，致使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30,016.43	26,501.63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28,058.56	21,452.67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7,304.30	23,231.53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25,151.77	16,952.85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24,402.68	18,443.88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21,474.58	14,664.28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580.23	17,137.27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17,769.16	15,984.28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17,723.95	16,127.48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17,469.38	16,534.88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15,994.52	10,709.46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781.78	11,156.77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12,106.92	9,195.75	
	国药控股安徽省医药有限公司	10,895.60	8,313.69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10,195.55	8,334.90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10,023.39	8,877.57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9,442.68	6,473.89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9,299.68	7,172.95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61.83	523.35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关联方	735.85	99.54	
	中国医药集团内其他关联方	304,566.36	244,416.95	
	小计	657,045.32	529,868.5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国医药集团内其他关联方	1,310.27	1,862.35	公司在开展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依据市场及业务需求，按照可能发生的金额进行评估测算，实际发生额根据市场情况及双方业务情况确定，致使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小计	1,310.27	1,862.35	
合计		1,549,782.02	1,152,520.25	

（二）预计2025全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见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52,554.20	319,414.76	6.80	因公司实

购买产品、商品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23,985.72	91,533.82	1.95	实际经营及业务规模增长需要,本次预计金额较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2,019.65	40,572.59	0.86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20,821.94	19,163.89	0.41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186.05	17,774.19	0.38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3,465.14	17,182.93	0.37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关联方	49,173.96	37,731.03	0.80	
	中国医药集团内其他关联方	42,579.37	42,463.82	0.90	
	小计	778,786.01	585,837.02	12.4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国医药集团内其他关联方	4,753.09	2,650.80	2.02	因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规模增长需要,本次预计金额较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小计	4,753.09	2,650.80	2.0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2,859.28	27,562.94	0.55	因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规模增长需要,本次预计金额较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27,757.09	26,501.63	0.52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3,546.98	23,231.53	0.46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22,800.83	21,452.67	0.42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7,633.98	18,443.88	0.3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804.99	17,137.27	0.34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7,549.43	16,952.85	0.34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20,083.18	16,534.88	0.33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16,557.01	16,127.48	0.32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17,874.51	15,984.28	0.32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15,735.35	14,664.28	0.2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15.46	11,156.77	0.22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10,831.42	10,709.46	0.21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49.52	523.35	0.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关联方	250.00	99.54	0.01	
	中国医药集团内其他关联方	371,091.55	292,785.70	5.80	
	小计	625,940.58	529,868.51	10.4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国医药集团内其他关联方	1,887.08	1,862.35	19.04	因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规模增长需要，本次预计金额较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
	小计	1,887.08	1,862.35	19.04	
合计		1,411,366.75	1,120,218.69		

（注：因公司关联人数量众多，对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 300 万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单独列示上述信息，其他关联人按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额度可以调剂使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主要关联方情况详见下表：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纳税人识别号	企业（机构）类型	企业地址	经营范围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	91110000100005888C	白忠泉	2550657.94	1987-03-26	91110000100005888C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20号	批发中成药、中药饮片等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田国涛、唐磊担任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91420500730843405M	李杰	29352.70	2001-08-08	91420500730843405M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宜昌开发区大连路19号	药品生产、销售等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3100007362027217	刘天尧	200000.00	2002-01-30	913100007362027217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约路270号	药品进出口等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医药集团控制	91510100633122307J	余鼎	51268.79	1997-03-12	91510100633122307J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高新区起步园科技园南路7号	药品生产；药品批发等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医药集团控制	915000003316906249	胡彬	49014.63	2015-01-08	915000003316906249	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沙坪坝区天星桥21号	生产、销售等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医药集团控制	91110000710930704J	刘统斌	23000.00	2002-12-30	91110000710930704J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牛汇南一街6号	生产片剂含外用等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医药集团控制	91620100296583830Q	孙宝刚	480.00	1997-06-17	91620100296583830Q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街道盐场路888号	生物制品(除疫苗)等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文德镛兼任其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	913100001330605412	吴以芳	267132.65	1995-05-31	913100001330605412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曹杨路510号9楼	生物化学产品,试剂等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医药集团控制	91610000727365182D	郎量	25000.00	2001-05-30	91610000727365182D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89号	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等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510000201802616Y	胡媚媚	80000.00	1988-05-14	91510000201802616Y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成都市青羊区将军街68号	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等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130100695852364Y	刘月涛	17500.00	2009-09-29	91130100695852364Y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和平东路488号A5、A6、C7、D2	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等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410100796766860E	张召辉	68031.32	2006-12-11	91410100796766860E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南五路185号	批发及零售:中成药等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440101753491772B	林兆雄	355324.9393	2003-09-28	91440101753491772B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广州市荔湾区站前路22号	兽医专用器械销售等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6501002286701741	李春海	78063.74	2003-06-30	916501002286701741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正扬路环园路南四巷169号	药品批发等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 股股东控制	9114000057109 9550G	董德平	100000 .00	2011-0 4-14	91140000571 099550G	其他有限责 任公司	太原市迎泽区双塔寺街18 号	药品批发等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 股股东控制	9161000072736 5182D	郎量	25000. 00	2001-0 5-30	91610000727 365182D	其他有限责 任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 港务大道89号	中成药、中药饮片 等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 东	9131000074618 4344P	于清明	312065 .62	2003-0 1-08	91310000746 184344P	股份有限公 司(上市、国 有控股)	上海市黄浦区龙华东路 385号1层、11-15层	中成药、中药饮片 等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 股股东控制	9121000075576 6207T	王彬	105000 .00	2003-1 1-27	91210000755 766207T	其他有限责 任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苏家屯区雪 莲街158-1号	药品批发等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 股股东控制	9112010175483 6883Y	陈健	130000 .00	2003-1 2-12	91120101754 836883Y	有限责任公 司	天津市和平区小白楼街道 宝融大厦2号楼大连道1号 二至五层(二层201-204、 206、207、211、213室、 三层312、314、315室除外)	第一类医疗器械 销售等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 股股东控制	9142010072612 386XR	李怡勇	84444. 44	2001-0 3-19	91420100726 12386XR	其他有限责 任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 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A19 栋1层、4-7层	药品批发,药品零 售等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 股股东控制	9145010075975 844X1	彭敏	52140. 80	2004-0 3-15	91450100759 75844X1	有限责任公 司(非自然人 投资或控股 的法人独资)	南宁市国凯大道东18号办 公楼	药品批发,药品零 售等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440300192186267U	吴壹建	55656.51	1986-08-02	91440300192186267U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	药用包装材料及医药工业产品研究与开发等
----------------	--------------	--------------------	-----	----------	------------	--------------------	----------	---------------------	---------------------

（二）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有：商品销售、商品采购、提供劳务、接受劳务。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商品销售价格

国药股份与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销售同与非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销售在销售方式和销售定价原则上基本一致，销售价格以政府定价政策为依据，并结合公司销售价格体系和各关联方销售数据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2、商品采购价格

国药股份与关联方进行的商品采购同与非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采购在采购方式和采购定价原则基本一致，采购价格以政府定价政策为依据，并根据各关联方采购数据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3、提供劳务价格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在北京的药品仓储、配送等委托国药股份子公司国药物流等完成，劳务价格根据药品储存货值、储存数量、占用空间、配送距离、配送时间等指标确定，劳务费的计算方式和收取周期与向其他非关联方提供劳务时一

致。

4、接受劳务价格

国药股份及其子公司在部分药品的仓储、配送等环节委托其他关联方公司完成，劳务价格根据药品储存货值、储存数量、占用空间、配送距离、配送时间等指标确定，劳务费的计算方式和支付周期与接受其他非关联方劳务时一致，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药品批发业务是公司的主营业务，并且公司与关联方经营的一些品种具有各自的全国或区域总经销权，因此不可避免公司同关联方相互发生药品的购销业务及劳务服务等，这是由于业务模式所致，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确定的，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0 日